



上海证券
SHANGHAI SECURITIES

加快新型电力系统建设，助力双碳目标实现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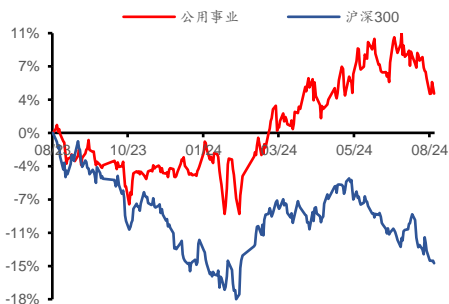
——公用事业周报（20240805-20240809）

增持（维持）

行业：公用事业
日期：2024年08月13日

分析师：方晨
Tel: 021-53686475
E-mail: fangchen@shzq.com
SAC 编号: S0870523060001

最近一年行业指数与沪深300比较



相关报告：

《工业拉动上半年能源消费增长，迎峰度夏电力供应紧平衡》

——2024年08月06日

《核电项目集中开工，关注核电装机项目进一步扩大》

——2024年07月30日

《三中全会关注电力市场改革，煤电清洁低碳转型路径明确》

——2024年07月24日

■ 核心观点

国家发改委等三部门发文，加快新型电力系统建设。2024年8月6日，国家发改委、国家能源局、国家数据局三部门印发《加快构建新型电力系统行动方案（2024-2027年）》的通知。《行动方案》共提出重点开展9项专项任务，推进新型电力系统建设取得实效。

《行动方案》背景及意义：近年来各单位持续推进新型电力系统建设，发布了包括《新型电力系统发展蓝皮书》、《关于新形势下配电网高质量发展的指导意见》、《关于做好新能源消纳工作保障新能源高质量发展的通知》等文件，强化及统筹推进新型电力系统的建设，并在新形势下助力“双碳”目标的实现。

《行动方案》9项重点任务：《行动方案》共提出在2024-2027年重点开展9项重点任务，分别是：①电力系统稳定保障行动，针对新型电力系统“双高”特性可能出现的问题，优化电网主网架等；②大规模高比例新能源外送攻坚行动，以适应新能源快速发展；③配电网高质量发展行动；④智慧化调度体系建设行动，以适应大规模高比例的新能源和新型主题对电力调度新要求；⑤新能源系统友好性能提升行动，包括实施一批算力与电力协同项目等；⑥新一代煤电升级行动，促进煤电碳排放水平大幅降低；⑦电力系统调节能力优化行动；⑧电动汽车充电设施网络拓展行动；⑨需求侧协同能力提升行动。

我们认为，《行动方案》的出台，一方面，时间维度横跨这一个五年计划以及下一个五年计划初期，一定程度上能够展望看到未来的重点工作方向；另一方面，通过推进新型电力系统的建设，能够进一步推动解决新能源的消纳，以及电网的稳定性。

■ 投资建议

投资策略方面，我们认为随着电力市场改革的持续推进，以及电力行业清洁低碳转型，建议关注受益于今年来水偏丰的水电龙头公司长江电力，以及装机规模进一步扩大，具备成长性的核电板块，建议关注中国核电、中国广核等。

■ 风险提示

宏观经济下行风险带来用电量不及预期，双碳政策进度不及预期，电力市场化改革进度不及预期等。

分析师声明

作者具有中国证券业协会授予的证券投资咨询资格或相当的专业胜任能力，以勤勉尽责的职业态度，独立、客观地出具本报告，并保证报告采用的信息均来自合规渠道，力求清晰、准确地反映作者的研究观点，结论不受任何第三方的授意或影响。此外，作者薪酬的任何部分不与本报告中的具体推荐意见或观点直接或间接相关。

公司业务资格说明

本公司具备证券投资咨询业务资格。

投资评级体系与评级定义

股票投资评级：	分析师给出下列评级中的其中一项代表其根据公司基本面及（或）估值预期以报告日起 6 个月内公司股价相对于同期市场基准指数表现的看法。
买入	股价表现将强于基准指数 20%以上
增持	股价表现将强于基准指数 5-20%
中性	股价表现将介于基准指数±5%之间
减持	股价表现将弱于基准指数 5%以上
无评级	由于我们无法获取必要的资料，或者公司面临无法预见结果的重大不确定性事件，或者其他原因，致使我们无法给出明确的投资评级
行业投资评级：	分析师给出下列评级中的其中一项代表其根据行业历史基本面及（或）估值对所研究行业以报告日起 12 个月内的基本面和行业指数相对于同期市场基准指数表现的看法。
增持	行业基本面看好，相对表现优于同期基准指数
中性	行业基本面稳定，相对表现与同期基准指数持平
减持	行业基本面看淡，相对表现弱于同期基准指数
相关证券市场基准指数说明：A 股市场以沪深 300 指数为基准；港股市场以恒生指数为基准；美股市场以标普 500 或纳斯达克综合指数为基准。	

投资评级说明：

不同证券研究机构采用不同的评级术语及评级标准，投资者应区分不同机构在相同评级名称下的定义差异。本评级体系采用的是相对评级体系。投资者买卖证券的决定取决于个人的实际情况。投资者应阅读整篇报告，以获取比较完整的观点与信息，投资者不应以分析师的投资评级取代个人的分析与判断。

免责声明

本报告仅供上海证券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的客户使用。本公司不会因接收人收到本报告而视其为客户。

本报告版权归本公司所有，本公司对本报告保留一切权利。未经书面授权，任何机构和个人均不得对本报告进行任何形式的发布、复制、引用或转载。如经过本公司同意引用、刊发的，须注明出处为上海证券有限责任公司研究所，且不得对本报告进行有悖原意的引用、删节和修改。

在法律许可的情况下，本公司或其关联机构可能会持有报告中涉及的公司所发行的证券或期权并进行交易，也可能为这些公司提供或争取提供多种金融服务。

本报告的信息来源于已公开的资料，本公司对该等信息的准确性、完整性或可靠性不作任何保证。本报告所载的资料、意见和推测仅反映本公司于发布本报告当日的判断，本报告所指的证券或投资标的的价格、价值或投资收入可升可跌。过往表现不应作为日后的表现依据。在不同时期，本公司可发出与本报告所载资料、意见或推测不一致的报告。本公司不保证本报告所含信息保持在最新状态。同时，本公司对本报告所含信息可在不发出通知的情形下做出修改，投资者应当自行关注相应的更新或修改。

本报告中的内容和意见仅供参考，并不构成客户私人咨询建议。在任何情况下，本公司、本公司员工或关联机构不承诺投资者一定获利，不与投资者分享投资收益，也不对任何人因使用本报告中的任何内容所引致的任何损失负责，投资者据此做出的任何投资决策与本公司、本公司员工或关联机构无关。

市场有风险，投资需谨慎。投资者不应将本报告作为投资决策的唯一参考因素，也不应当认为本报告可以取代自己的判断。